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臧永和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臧永和	是	1075	2019年4月22日	2020年4月21日	浙商证券	49.77%	借新还旧，不涉及新增融资
合计		1075	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臧永和先生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21,6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.08%；本次质押后，臧永和先生累计质押股数为21,600,000股，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0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